

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报告主体（盖章）：广东众和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呈驰分公司

报告年度：2022年

编制日期：2023年3月5日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碳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 第10部分：化工生产企业》（GB/T 32151.10-2015）（以下简称《核算指南》），本报告主体核算了年温室气体排放量，并填写了相关数据表格。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东众和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呈驰分公司
单位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高新区七迳镇乙烯南路1号
单位性质	民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900MA53ECAT9R
所属行业	2651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2652合成橡胶制造
报告年度	2022年
负责人	李雪逸
企业简介	<p>广东众和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呈驰分公司（简称众和呈驰），位于茂名高新区七迳镇。该公司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发展，已完成12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研发和产业化项目，31项成果获得国家专利，自主研发生产30多个牌号产品，《2万吨/年丁苯透明抗冲树脂工业生产技术开发》项目列入“2008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2011年茂名市重大科技专项”、“2011年广东省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专项”、“2012年广东省省部产学研结合重大专项”以及“2015年广东省专用型科技专项”。丁苯透明抗冲树脂被认定为广东省著名商标，其产品标准被评定为广东省地方标准，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丁苯透明抗冲树脂2个产品被评为广东省名牌产品。该公司荣获“全国工人先锋号”“全国模范职工小家”和“全国青年文明号”称号。</p> <p>众和呈驰主要从事丁苯透明抗冲树脂以及热塑性弹性体的研发、生产，呈驰装置2004年10月建成投产，是继美国菲利普、德国巴斯夫、日本旭化成、日本电气化学及台湾奇美之后</p>

的全球第六家生产装置，装置2012年进行扩建，产能从2万吨/年扩大到4万吨/年，是国内首创采用干法脱挥工艺技术生产热塑性弹性体SIS和SBS装置。2017年呈驰装置被认定达到国际先进生产装置。产品丁苯透明抗冲树脂以其无毒、透明、抗冲击等特性，广泛应用于透明衣架、鞋材、文具、玩具、食品包装、医疗器材、电器等领域，该产品填补了国内生产长期空白，打破了国外进口产品长期高价垄断的局面，与德国巴斯夫、美国飞利浦、日本电化学等国际知名企业同类产品竞争。产品众和弹性体产品具有不含溶剂、无公害、粘接范围广的特点，广泛应用于电绝缘、保护掩蔽、尿布、妇女用品、双面胶带、标签、包装、医疗卫生、书籍装订、表面保护膜、木材加工、壁纸及制鞋等领域，并且SIS弹性体产品在全球排名前三的美国3M公司和富乐公司等下游主流客户中得到充分认同和积极应用。

目前，众和呈驰三线1.5万吨/年树脂装置柔性技术改造项目已建成投产，新建的生产线生产工艺技术完全自主开发，在灵活切换生产苯乙烯共聚物的基础上，可柔性生产熔指范围更宽、性能更优的苯乙烯系列及其加氢产品，在国内开创了一套装置可灵活生产多类别产品新功能的先河。

二、温室气体排放

本报告主体在2022年度核算和报告期内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为46127.00 吨二氧化碳当量。其中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为38.26 吨二氧化碳当量；工业生产过程排放量为0 吨二氧化碳当量；废水厌氧处理产生的排放量为0 吨二氧化碳当量；净购入使用的电力产生的排放量为14531.58 吨二氧化碳当量；净购入使用的热力产生的排放量为31557.16 吨二氧化碳当量。

三、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说明

根据活动水平数据的获得方法，本报告对活动水平数据的来源进行了分类，其分类方法和说明如下表所示：

活动水平数据来源种类	说明
发票收据	基于财务结算票据上的数据得到的活动水平数据，常见的如用电量数据，购热量数据等。
测量记录	基于连续或者间断的测量数据来得出的活动水平数据，如通过电表计量的用电量等。
使用记录	基于现场人员非计量的使用记录得到的活动水平数据。
专家建议	权威专家推荐值或有文献可考的推算值。
自行评估	通过公司内部现场人员的经验估值。
缺省值	采用《核算指南》上提出的缺省值

根据《核算指南》要求，本公司涉及的活动水平数据及来源如下表所示：

	排放类型	单位	数据	数据来源
化学燃料燃烧产生的排放	汽油	kg	13080.45	中石化月卡加油记录
	净购入电力	kWh	25480581.79	测量记录
净购入使用的电力和热力产生的排放	净购入热力	GJ	286883.24	测量记录

四、排放因子数据及来源说明

根据《核算指南》要求，本公司涉及的排放因子及来源如下

表所示：

	排放类型	排放因子	数据来源
净购入使用的电力和热力产生的排放	净购入电力 (tCO ₂ /MWh)	0.5703	《关于做好2022年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相关重点工作的通知》（环办气候函〔2022〕111号），国家电网排放因子
	净购入热力 (tCO ₂ /GJ)	0.11	缺省值
化学燃料燃烧产生的排放	汽油 (gCO ₂ /t)	2.92	缺省值

附表1 报告主体二氧化碳排放量报告

企业二氧化碳排放总量 (tCO ₂ e)	46127.00
化石燃料燃烧排放量 (tCO ₂ e)	38.26
工业生产过程排放量 (tCO ₂ e)	0.00
废水厌氧处理产生的排放量 (tCO ₂ e)	14531.58
净购入使用的电力产生的排放量 (tCO ₂ e)	611.29
净购入使用的热力产生的排放量 (tCO ₂ e)	31557.16

